

# 深刻理解中国式法治现代化

王方宝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更有基于自己国情的中国特色。”报告虽然没有明确提出“中国式法治现代化”概念，但从报告的总体和具体部署来看，中国式法治现代化不仅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应有之义，更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正如报告所言“必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深刻理解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现实意义。

## 牢牢把握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内涵

法治现代化的人类共性。习近平总书记从历史唯物主义角度指出：“人类社会发展的事实证明，依法治理是最可靠、最稳定的治理”，同时深刻阐述“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这一人类文明发展的共通性基本道理。法治作为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古今中外任何国家的强盛都与法治兴起息息相关，法治的发展无疑是人类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纵观世界各国法治发展进程不一，但追求法治的精神与原则都是相同的。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引用中外思想家的经典名言阐明法治精神，这也足以说明法治精神具有普遍性，是人类共同价值追求。学者们在总结习近平法治思想关于法治国家的基本特征时，更是将其概括为：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公平正义、职权法定、程序正当、权力限制与监督、保护人民权益等法治精神与原则。在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过程中，对法治精神和原则的理解，这些都具有普遍性，对此我们应当尊崇和优化。

法治现代化的中国特色。法治是人类社会治理过程中最深刻的变革，而任何变革总是与特定的历史传统和具体现实条件密不可分。中国式法治现代化是伴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程的法治现代化，其所蕴含和展现的本质性、方向性、主体性、传承性等其他类型的现代法治不可比拟的，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

党的领导是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本质属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领导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之魂，是我国法治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法治最大的区别。”中国式法治现代化是超大规模国家治理现代化，注定具有艰巨性、复杂

性和长期性，需要中国共产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需要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双向互动；需要顶层设计与基层创造有机结合，这样才能广泛凝聚社会力量，平衡各种社会利益，统筹谋划和整体推进法治各领域工作。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方向属性。世界上没有放之四海而皆准和定于一尊的法治现代化模式，中国式法治现代化也绝不是西方资本主义法治现代化的翻版或变通。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从中国国情和实际出发，走适合自己的法治道路，决不照搬别国模式和做法，决不能走西方所谓‘宪政’‘三权鼎立’‘司法独立’的路子”。这就决定了中国式法治现代化必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现代化。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现代化，这是被实践证明了的符合中国国情、顺应时代要求、遵循社会主义法治发展规律的唯一正确法治道路。

站稳人民立场是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主体属性。中国式法治现代化是立足中国国情所展开的法治革命过程，具有非常深刻的价值取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全面提升新征程上人民群众在法治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二是把握工作布局，继续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良法善治；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这个法治建设的总抓手，推动实现从法律体系建设到法治体系建设的整体转型升级。三是落实重点任务，始终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这个党治国理政的根本法律依据和国家政治社会生活中的最高法律规范；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推动法治中国建设全面协同发展；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实现法治运行重点环节的全面提升；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在维护国家主权与根本利益基础上积极参与全球治理，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四是强化队伍建设，紧抓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和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更加重视人这一最影响的因素对法治建设至关重要的影响和作用。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体现了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传承属性。“怎样对待本国历史？怎样对待本国传统文化？这是任何国家在实现现代化过程中都必须解决好的问题”，法治现代化的过程也不例外。法治现代化就是要实现从传统到现代的超越，但这并不意味着对本国法律文化传统的去除，而是要做好传承工作。中华文明历史悠久，中华文化独树一帜，中国式法治现代化过程就是要实现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对此我们要有信心、有底气、有定力，充分利用和传承好本土法治文化资源，保持法治现代化浓厚的中国风格。

## 深入推进中国式法治现代化实践

中国现代化的实现必然伴随着法治现代化的实现，没有法治作保障，中国现代化就难以实现。习近平法治思想系统回答了怎样实行全面依法

治国的的问题，党的二十大报告在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基础上，对法治工作进行了详细部署，实质上明确了推进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路径。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中国建设。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在推进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伟大实践中创造性提出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是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党的十八大以来，正是在这一思想的光辉指引下，法治中国建设才开创了新局面。未来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必须围绕法治中国建设的总体要求，牢牢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一个坚持”这一核心要义，继续推动法治中国建设航船行稳致远。一是把好的政治方向，牢牢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坚决把党的领导这个最根本保证和最大优势发挥好；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引领新征程法治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方向阔步前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全面提升新征程上人民群众在法治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二是把握工作布局，继续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良法善治；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这个法治建设的总抓手，推动实现从法律体系建设到法治体系建设的整体转型升级。三是落实重点任务，始终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这个党治国理政的根本法律依据和国家政治社会生活中的最高法律规范；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推动法治中国建设全面协同发展；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实现法治运行重点环节的全面提升；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在维护国家主权与根本利益基础上积极参与全球治理，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四是强化队伍建设，紧抓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和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更加重视人这一最影响的因素对法治建设至关重要的影响和作用。

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一个现代化国家必然是法治国家”，这是现代化国家发展的结论。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治和人治问题是人类政治文明史上的一个基本问题，也是各国在实现现代化过程中必须面对和解决的一个重大问题。”而“制度优势是一个国家的最大优势，

制度竞争是国家间最根本的竞争。制度稳则国家稳。”制度是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长期性问题。法治是建设现代化国家的制度基础。推进现代化国家建设，必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运用法治的方法在着力推动我国高质量发展、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文化建设、增进人民民生福祉和实现共同富裕、推进绿色发展和建设生态法治文明、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治港治澳和推进祖国统一以及从严治党等十个方面发力和加速。

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与“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意义虽相近，但侧重点有所不同。“法治轨道”强调宏观上的基本制度法治化；“工作法治化”强调微观上的工作机制与工作方式的法治化，突出将国家各项工作机制法治化。党的二十大报告第七部分关于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严格公正司法、推进全民守法等四个方面进行全面部署。实现这一部署，要在法治自觉上做功课。如伯尔曼所言：“法律必须被信仰，否则它将形同虚设”，法治建设的核心目标应当致力于把法治作为一种信仰来追求，让法治变成一种自觉的思维、自觉的信念、自觉的行动。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和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在法治实效上下功夫。实效化是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的必然指向，教条主义、形式主义是法治建设的大敌。要强化实施量化法治、标准化法治。推动法治实效评估常态化，实践已经充分表明，法治评估是一种行之有效的倒逼机制。把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充分发挥考核评价对法治建设的重要推动作用。

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报告已经在对我们这个超大型国家治理和法治国情的深刻把握中诠释了什么是中国式法治现代化和如何实现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重大问题，打破了“西方中心主义”的法治现代化模式，为世界法治现代化进程贡献了中国方案，对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发展作出了原创性贡献。

(作者单位：六安市委党校)

“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推进法治安徽建设就是促进法治中国建设。我们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守正创新奋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安徽。

## 准确把握法治中国的基本内涵及法治中国建设的时代要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建设的唯一正确道路。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全面依法治国是基本方略，法治中国是建设目标。现代化的强国必然是良法善治的中国。法治是一种理性的治国方式，要求整个国家及其社会生活均依靠法律这种普遍、稳定、明确的社会规范而治，不依个人意志为转移。当今中国经济发展、政治昌明、文化繁荣、社会稳定、生态良好一刻也离不开法治。法治中国内在包含着法治的中国和中国的法治两个方面。法治的中国是指宪法法律具有高度权威、保证严格执法，支持公正司法，推进全民守法的社会形态。中国的法治是指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理念，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治理模式。

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建设要立足中国大地，要有根、有魂、有特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民族在几千年历史中创造和延续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根和魂。”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建设要扎根于5000年文明史的沃土上，奠基于960多万平方公里的大地上，传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个魂。“德法并举、兼容并包”体现出中华法律文化独有的历史特色，不同于西方“社会契约”、“三权分治、分权制衡”的资本主义私有制法治文化。法治中国建设要结合新的时代条件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让中华文化在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建设中展现出永久魅力和时代风采。

## 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为法治安徽建设注入持久动力

中华五千年的文明历史积累了丰厚的治国理政经验和灿烂辉煌的法律文化。中国人早就开始探索如何驾驭人类自身这个重大课题，春秋战国时期就有了自成体系的成文法典。我国古代法制蕴含着十分丰富的智慧和资源，形成了世界法制史上独树一帜的中华法系。优秀传统文化中既富有“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价值理念，又彰显着“德法共治、德主刑辅、礼为邦本、以和为贵、天下无讼、明德慎罚、恤刑慎刑、罚当其罪”的法治精神。“隆礼重法、综合而治”是中国古代治国理政的成功经验。千百年来的坚持从实际出发的立法传统，注重法治与德治有机结合，注重“严治官”的考课与监察制度，注重“良法、贤吏与善治”的辩证统一，共同保障着古代中华文明的传承发展。

传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体现了我们的文化自信。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是固根铸魂的内在动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文明的智慧结晶和精华所在，是中华民族的根和魂。之所以要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因为它蕴藏着解决当代人类面临难题的重要启示，为我们治国理政、法治建设提供有益启示。“不忘本来才能开辟未来，善于继承才能更好创新”。坚持文化自信就要继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认真研究我国古代法制传统及其成败得失，挖掘和传承中华法律文化精华。我们可以从“举陶定法注重公允”、“管子相齐依法治国”、“老子论道无为而治”、“包公问案铁面无私”等安徽法治传统中，汲取营养择善而用之。做到“古为今用”就要坚持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创造性转化就是按照时代特点和要求，对那些至今仍然有借鉴价值的内涵和陈旧的表现形式加以改造，赋予新的内涵和形式，激活其生命力。创新性发展，就是按照时代的新进步新进展，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加以补充、拓展、完善，增强其影响力和感召力。

## 汲取传统法律文化精华 有序推进法治安徽建设

法治安徽要在全面依法治国的整体布局下，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理论指导，汲取传统法律文化的精华，拓展安徽法治建设的新路，扎实推进法治安徽建设。

牢牢抓住“关键少数”人，着力提高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水平和依法办事的能力。法治安徽建设之所以要首先抓住“关键少数”人，原因在于“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关键的少数人”掌握着立法权、监察权和司法权，在改革、发展、社会稳定中发挥着及其重要的作用。子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习近平法治思想明确指出，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抓住“关键少数”，也就抓住了安徽法治建设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

弘扬传统民本理念赋予新时代思想内涵，制定出符合安徽实际的地方性法规。良法是善治的前提。良法既要有“循变协时、平之如水、简而能繁、治于民心”的特征，更要彰显“民惟邦本”“令顺民心”的价值理念。制定良法就要动员民众广泛参与，就民众身边之事、关切之事进行有序论证表决。坚持科学、民主、依法立法，提高地方立法质量。立良法，为善治安徽提供切实有效的法治前提和依据。

借鉴“严治官”的历史经验智慧，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队伍。“徒法不足以自行”、“明主治吏不治民”。在良法与善治之间，需要“贤吏”加以沟通。“贤吏”是执法者，又是运用法律推行善治的执法者。行政执法“一头连着政府，一头连着群众”。这就要求既要建设安徽法治政府，又要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安徽法治队伍。将全过程人民民主融入行政执法的全过程，使每一个裁决都做到公平、公正、公开。执法者心中要有“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理念，保证行政执法严格文明、公正规范。

传承司法断案“铁面无私”精神，确保公民在司法个案中感到公平正义。“法平如水”“法不阿贵”“援法断罪”，司法裁判应借鉴古人智慧经验。民事案件要调裁结合，刑事案件重“人命关天”，刑罚适用要慎刑恤刑。激励法官廉洁自律注重“名节”，执法断案“铁面无私”做“包青天”，在“为民做主”时避免枉法裁判。“大力推行司法体制改革，让人民在每一宗司法裁判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彰显出司法正义，树立起司法权威。”

立足基层社会实践倡导“和合”新理念，将大量的基层社会矛盾化解在诉前。“天下无讼、以和为贵”是古人追求善治愿景。当下在基层社会治理中，要结合安徽地域文化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基层社会矛盾的化解实行诉源治理，端口前移以预防为主。基层社会组织要综合运用“德治、法治、自治、智治”相结合的方式，将争议各方聚集在一起开展对话、教育和批评。运用民间的调解、听证、裁决等多元互动方式，着力达成和解协议，将矛盾争议化解在诉前，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发挥“法安天下德润人心”的教化功能，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官民知法，互不相欺”。法治社会是法治国家的基础和条件，全民守法是关键。要按照《安徽省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认真做好“八五”普法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法治观念。借鉴古人“以吏为师、以法为教”的经验做法，融合现代网络技术，分层普法“因材施教”。将法治教育日常化、规范化，促使法治成为人们日用而不觉的生活习惯，努力夯实安徽法治社会的根基。【作者单位：阜阳市委党校（阜阳行政学院）】

#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加快推进法治安徽建设

朱振辉

# 加强数字政府建设 提升政府治理现代化水平

王立志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到2035年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随着数字技术的日益变革，数字政府建设已经成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举措。国务院2022年6月发布的《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到2025年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安全保障、制度规则、数据资源、平台支撑等数字政府体系框架基本形成。

## 充分认识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重要意义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正加速演进，新兴科技成为国家发展的重要外部变量。世界各国掀起了“政府数字化转型”的新浪潮，力图通过“数字蝶变”推动政府转型乃至整个国家的高质量发展，数字政府建设已经成为国家之间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重要衡量指标。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数字技术发展，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加快数字政府建设，奋力在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中育先机、在大变局中开新局。

数字政府建设是提升政府治理效能的关键举措。政府部门的数字化建设能够显著提升自身履职能力和治理效能。一是数字平台的建设有助于为基层减负。“一网协同”等基层数字平台的构建有效提升了基层工作人员对小区居民情况的全面准确掌握，减轻了社区干部统计居民信息的压力，也为其它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大数据支持。二是数字数据的共享提升了部门之间、层级之间的统筹协调能力。全国范围

内一体化政务数据共享枢纽的建立缓解了政府内部信息孤岛和信息不对称等问题，实现了跨区域边界协作治理、跨层级纵向整体治理、跨部门横向协同治理等治理模式创新，提升了政府整体治理绩效。三是数字技术发展能够突破时空局限，降低群众参与治理的门槛，丰富公众参与基层治理的途径，增强了政府治理力量。

数字政府建设为经济的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撑。政府的高效运行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环。数字政府建设一方面可以提升信息透明度，便于企业及时了解相关政策，提升政府服务企业政策推送精准度；另一方面“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一窗式”模式推广以及全流程无感链接的实现有效简化行政审批程序，提升政府办事效率，为企业营造了更好的营商环境。此外，数字政府建设能够有效打通数据要素运行堵点，提高全流程生产效率，为数字化转型的发展提供基础保障；数字政务平台建设和数字硬件配套催生了新的数字产业需求，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新动能。

数字政府建设为社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保障。政府具有提供公共服务和维护社会秩序双重职责。从社会服务角度来看，数字政府建设有利于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优化政府服务方式，更好满足多样化、高频次共享需求，创新解决大众急难愁盼问题。例如，城市小区24小时无人“数字小屋”的出现能够有效满足居民日常生活各种迫切小需求，大幅度提升群众生活便利度。从安全维护角度来看，数字政府建设有利于增强政府公共管理能力，大数

据检测、预警能够为预防社会犯罪和防范风险隐患提供重要技术保障。

## 准确把握数字政府建设发展方向

数字政府建设是一项庞大的系统性工程，涉及范围广、内容多、影响深，需要牢牢抓住政府的使命和职责，聚焦问题和挑战，从建设理念、建设目标、工作方法等多方面出发对政府的主体架构和运行机制进行全面改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建设理念。为人民服务是政府开展各项工作的根本宗旨，数字技术在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同时需要避免技术中心主义，秉持技术为人服务的根本理念。首先，数字政府建设必须以群众的实际需求为导向，以最大限度激发个体价值为目标，努力发挥基层群众和智能机器双重治理智慧。其次，数字政府建设要坚持普惠发展的思想，将服务均等化作为技术开发和应用的重要原则，注重不同群众数字能力差异，努力弥合群体之间的“数字鸿沟”，让广大群众都能享受数字发展的红利。

坚持效能优先的发展目标。数字政府建设最主要的目标就是提高政府治理效能，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发展目标实现提供重要支撑。数字赋能政府治理能力关键在于充分发挥数字要素的作用。一是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各类基础数据库收集好各类数字资源，尤其要做好技术基层群众行为数据的及时更新。二是建立数字要素共享机制和流通规则，进一步畅通部门之间、跨区域之间的数据流动。

三是努力提升政府工作人员的数字素养，增强他们的数字思维与技术能力，用好各类数字资源。

坚持整体谋划和探索实践相统一的工作方法。数字政府建设一方面需要加强顶层设计与工作，通过整体规划掌握全局，循序渐进方案的落实，既避免各自为阵、互不兼容、重复建设的情况出现，也防止朝令夕改、人走政息的不合理现象，为城市“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的实现提供制度保障。另一方面，数字政府建设需要注重实践经验，针对不同现实问题不断完善数字政府建设方案，增强数字政府建设的科学性和适用性。

坚守数据安全第一的建设底线。安全是发展的前提，数字时代数据的安全性日益重要。由于数据体量巨大，一旦发生泄露将会给公共安全和个人利益带来不可估量的危害。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专章论述“构建数字政府全方位安全保障体系”，提出“筑牢数字政府建设安全防线”。在数字政府建设中强化数据安全要全面加强数字政府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强化安全防护技术应用等。

【本文系2021年度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当代中国乡村社会非正式治理模式及其效能提升研究》(AHS-KQ2021D81)和2023年度全国党校(行政学院)系统重点调研课题《数字赋能“商乡精英”参与乡村治理实践机制研究》(2023DXXTZDDYK045)阶段性成果；作者单位：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